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17 年社会组织党建创新项目

项目单位：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

主管部门：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

委托单位：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

评价机构：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报告摘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一)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4
(二)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9
(三)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10
(四)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12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6
(一)评价结果.....	16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	22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23
(一)存在的问题.....	23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23

报告摘要

我们接受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社工委”）委托，自2018年3月起对财政预算资金“2017年市级社会组织党建创新”（以下简称“党建创新”）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按照财政部门关于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的要求，根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开展实地考察、访谈、问卷调查、资料及数据收集和核实等评价工作，在项目专家组的指导下，在市社工委相关处室配合和支持下完成评价工作。

一、项目实施背景

为了巩固归口单位行业党委在“十二五”期间的党建工作成果，深入推进党委和全体党员“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升全体党员的政治思想觉悟，学习和创立区域化党建的工作模式和经验，探索创新服务企业发展、服务基层一线、服务党员职工的有效载体和方法手段，提升党建队伍适应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探索新路径的能力，适应上海经济社会发展要求。

二、项目评价情况

本项目基本实现了绩效目标，主管部门强化项目管理监管，实施单位加大项目管理力度，根据项目计划任务的相关要求，实施单位结合党建工作实际，建立相关党建工作制度，指导行业开展党建工作，进一步扩大了党的组织覆盖和党的工作覆盖，完善了党的组织和党员信息数据库，子项目了构建党建信息发布平台和相关机制，有效地整合了各子项目的党建资源，积极开展共建联建活动，完成项目计划任务的数量、质量和时效较好、项目效果明显，推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进入新时代，充分反映了实施单位对党建工作的支持。本项目财政专项经费预算资金2,498,687.00元，实际决算支出为2,287,583.01元，

预算执行率为 91.55%。项目绩效指标综合得分为 87.2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

1.实施单位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

部分项目的计划管理、跟踪检查、资料保管、档案管理和问责制等方面的规定不完善，项目实施过程痕迹不明显，无法保障项目圆满实现绩效目标，落实项目管理责任，规避项目风险。

2.个别子项目预算执行力尚不足

实施单位项目决算实际使用金额 2,287,583.01 元，预算执行率为 91.55%，财政资金结余 211,103.99 元，在预算编制、执行方面项目投入管控能力不足。

3.项目资料搜集、整理归档不足

有的子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没有及时、完整地搜集各类项目资料，项目计划、组织活动、召开会议、开展培训、项目调研等工作痕迹不充分。

四、改进措施和建议

1.进一步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更具项目实际情况健全《项目管理办法》明确项目管理目标与风险、内部职责分工与授权，健全、完善业务流程管理和资金使用规定，使《项目管理办法》更切合项目实际操作情况，进而更好的管理和运行，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率、障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

2.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管理

建议实施单位加强预算管理力度，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采取积极措施按照项目进行必要投入，项目预算调整应及时与相关处室进行

沟通，对项目财政资金使用调整部分应做出说明，对财政资金项目的结余要按照财政部门规定进行处理。

3.进一步强化项目档案管理

建议实施单位制定、完善项目档案管理办法，确定项目资料档案目录，指定专人及时、全面的收集各类项目资料，项目调研计划大纲、方案审批和项目总结资料要完整保管，会议纪要、论坛交流材料、外单位参观、交流登记台账、党建活动中心活动台账记录等资料要记录完整、妥善保管，全面保留项目实施全过程的工作痕迹，以充分反映项目绩效。

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
“2017 年市级社会组织党建创新”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我们接受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社工委”）委托，自 2018 年 2 月起对财政预算资金“2017 年市级社会组织党建创新”（以下简称“党建创新”）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按照财政部门关于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的要求，根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开展实地考察、访谈、问卷调查、资料及数据收集和核实等评价工作，在项目专家组的指导下，在市社工委配合和支持下，完成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1.立项背景

根据市社工委党委 2017 年工作计划，由党组织关系所属其他大口党委、部门的 14 家社会组织申请创新项目经费，采取党建创新项目带动工作方式，向相关社会组织下拨项目经费，联手推动市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有效性探索与研究，学习和创立区域化党建的工作模式和经验，探索创新服务企业发展、服务基层一线、服务党员职工的有效载体和方法手段，提升党建队伍适应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探索新路径的能力，适应上海经济社会发展要求。

2.立项依据

本项目主要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关于本市贯彻<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的实施意见》等有关文件规定。

3.工作内容

本项目有十四个社会组织提出申请：

1：中共上海市各地在沪企业(商会)联合会委员会（以下简称“在沪企业商会”）《推进异地在沪商会党的组织覆盖》；

2：上海演艺工作者联合会党支部（以下简称“演艺者联合会”）《做在主旋律上舞动的蒲公英》；

3：上海市民办教育协会（以下简称“民办教育协会”）《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党建工作的调研与培训》；

4：中共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委员会（以下简称“工经联”）《加强行业协会党的建设》（自筹 10.04 万元，财政拨款 30 万元，合计 40.04 万元）；

5：中共上海市商业联合会委员会（以下简称“商联合”）《三个建设（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推进项目》；

6：中共上海市房地产估价师协会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房地产估价师协会”）《中共上海市房地产估价师协会支部委员会》；

7：中共上海市浙江商会委员会（以下简称“浙江商会”）《精准服务、凝心聚力，打造红色“引力波”工程的实践与研究》；

8：上海市质量协会（以下简称“质量协会”）《枢纽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标准化管理研究》；

9：中共上海市社区体育协会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社区体育协会”）《上海社会组织基层党支部建设研究》；

10：中共上海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深入推进物业行业党建工作两覆盖，努力塑造物业企业社区治理新形象》；

11：中共上海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委员会（以下简称“注会委员会”）《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站》（财政拨款 17.2 万元，自筹 35.2 万元，合计 52.4 万元）；

12：中共上海市注册税务师行业委员会（以下简称“注税委员会”）《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站》；

13：中共上海市会展行业协会委员会（以下简称“会展协会”）《会展行业协会党建工作的创新与思考》；

14：中共上海两新组织党建服务中心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两新服务中心”）《上海两新组织党建工作信息库”推进》。

4.绩效目标

子项目一：在沪企业商会《推进异地在沪商会党的组织覆盖》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着重做好党委的自身建设、积极协助市合作交流工作党委推进异地商会党的组织覆盖、着力加强异地商会新建党组织的党务基础工作。联合会党委及异地商会党组织均为新成立的党组织，需要上级组织给予经费支持，以便更好地落实各相关工作。

子项目二：演艺者联合会《做在主旋律上舞动的蒲公英》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联系统计艺联党支部社会文艺工作者党员团队中党员的数量和基本情况，以及本市重要民营文艺团体党员及党建情况；新组建2个党建活动小组，对纳入活动范围的党员和积极分子纳入活动范围并开展文艺志愿服务；将上海社会文艺工作者党建服务站规范化运行。对接市党建服务中心的建设要求，建立工作委员会、制定运行规则；服务党员引领思想（集体学习）。以纪念全民族抗战爆发80周年为主题，创作抗战主题的舞台艺术作品。加强志愿服务。

子项目三：民办教育协会《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党建工作的调研与培训》

项目的主要目标一是针对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党建现有政策、工作经验与问题的梳理；二是对上海市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党建工作的问卷调研；三是开展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党建工作专项培训；四是提升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党建工作实效性研究。

子项目四：工经联《加强行业协会党的建设》

项目的主要目标一是落实书记党建责任制；二是抓好党员队伍建设；三是推动“党建工作站”规范化建设；四是用“互联网+”扩展党建阵地建设；五是坚持深入调查研究，完成党建项目。

子项目五：商联合《三个建设（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推进项目》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一是抓好组织建设，提升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加强分类指导，落实工作举措、落实各支部的主体责任、创新特色组织生活；二是抓好思想建设，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坚持学习引领，提升党员队伍综合素质、创新党建联建工作的形式与内容、关注党员的党内政治生活、做好劳模先进的关爱工作、提升党建工作的活力。三是抓好作风建设，增强党员的责任担当意识：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创先争优带好头、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锐意进取的行为取向。

子项目六：房地产估价师协会《中共上海市房地产估价师协会支部委员会》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贯彻中央和市委关于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文件精神，突出党组织的政治属性，发挥本市房地产估价行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紧紧抓住扩大“两个覆盖”，探索党组织、党员在社会组织中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带动行业工团组织、从业人员，加强自治自律建设。

子项目七：浙江商会《精准服务、凝心聚力，打造红色“引力波”工程的实践与研究》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解决“两新”组织存在的“两张皮”、“跷拐脚”现象；解决“两新”组织存在党员身份形象边缘化和党员作用发挥不够和文化氛围不浓等现象。

子项目八：质量协会《枢纽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标准化管理研究》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发挥枢纽型社会组织的桥梁纽带、龙头聚合作用，以标准化手段规范同类型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对党建工作组织管理、队伍建设等制度体系进行优化提升，以提高党建工作的效率和质量，实现党建工作与社会组织管理机制的协同，促进行业内社会组织的有序发展和有效运作。

子项目九：社区体育协会《上海社会组织基层党支部建设研究》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开展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打好基础。分别通过调研围绕社会组织党支部工作建设开展调研和制定社会组织党支部工作基本规范两个项目来制定《社会组织党支部工作的规范化建设指导手册》和《社会组织党支部定位升级评定标准》，推进社会组织党支部工作规范化建设发展。最后通过加强实践探索，做好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以调研和制定社会组织党支部工作规范为契机，加强协会党建工作的创新探索。

子项目十：物业行业协会《深入推进物业行业党建工作两覆盖，努力塑造物业企业社区治理新形象》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深入推进、创新成果年。体现协会行业党建工作的成效，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扩大物业管理的社会影响，协会将以在本市物业行业广泛开展评选“最美物业人”的活动为契机，总结推广一批先进经验，树立一批行业先进典型。

子项目十一：注会委员会《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站》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针对行业基层党组织聘请专职党务干部困难、党员相对分散、党建资源不足等问题，深入挖掘工作站的功能作用，提升党建工作站服务水平，更好地服务辖区内事务所党组织和党员，同时加强与地方党建资源的对接，为基层党组织融入区域化大党建格局发挥纽带作用。

子项目十二：注税委员会《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站》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在已建立的三家党建服务中心的基础上，以具体活动、培训等为载体，通过指导、服务、监督和网络等功能，进一步发挥党建指导员的作用，使得党建服务中心功能延伸，成为“党员之家”。

子项目十三：会展协会《会展行业协会党建工作的创新与思考》

项目的主要目标是结合会展行业会员人员流动性强，人员构成复杂，素质参差不齐和会员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往往不是领导核心层，缺少独立性和自主性，对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缺乏积极性主动性等行业协会的自身特点和党建工作的现状，探索下一步行业协会党建工作的创新与思考，进一步加强行业协会党建工作，创新党建理念，夯实党建工作思想基础。

子项目十四：两新服务中心《上海两新组织党建工作信息库》

项目的主要目标一是建立上海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先进典型信息库；二是建立两新组织党建政策法规信息库；三是创办上海两新组织党建活动信息摘编；四是开设上海两新组织党建热线电话。

（二）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是市级财政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250.725 万元，预算与决算情况如下：

表 1：项目预算与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	实施单位	市级财政预算	市级财政预算 实际投入	市级财政预 算执行率	配套资金
1	中共上海市各地在沪企业	303,000.00	232,406.00	76.70%	--
2	上海演艺工作者联合会党支部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7,022.50
3	上海市民办教育协会	200,000.00	170000.00	85.00%	--
4	中共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委员会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88,747.95
5	中共上海市商业联合会委	202,250.00	202,250.00	100.00%	--

序	实施单位	市级财政预算	市级财政预算 实际投入	市级财政预 算执行率	配套资金
	员会				
6	中共上海市房地产估价师 协会支部委员会	174,997.00	174,997.00	100.00%	11,263.00
7	中共上海市浙江商会委员 会	50,040.00	50,040.00	100.00%	--
8	上海市质量协会	50,000.00	50,000.00	100.00%	--
9	中共上海市社区体育协会 支部委员会	169,900.00	169,900.00	100.00%	77,531.10
10	中共上海市物业管理行业 协会支部委员会	308,100.00	308,100.00	100.00%	--
11	中共上海市注册会计师行 业委员会	172,000.00	172,000.00	100.00%	387,400.00
12	中共上海市注册税务师行 业委员会	60,000.00	60,000.00	100.00%	21,572.20
13	中共上海市会展行业协会 委员会	50,000.00	50,000.00	100.00%	--
14	中共上海两新组织党建服 务中心支部委员会	298,400.00	298,400.00	100.00%	--
	合计	2,498,687.00	2,287,583.01	91.55%	571,964.55

(三)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和具体实施部门职责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市社工委，由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负责项目管理，进行项目开发、申报、组织、监管、验收和考核评价。上述十四家为项目实施单位，各部门职责如下：

表 2：项目相关单位职责

序	单位名称	项目 定位	主要职责
1	市社工委	主管 部门	按照规定，向上海市财政局申请预算，做好项目立项申报、组织实施、转移支付和考核验收，组织开展绩效目标评审、绩效跟踪和绩效评价工作，承担项目的监管责任。
2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	执行 部门	按照政府采购规定委托招标、参与投标、议标活动，签订项目委托合同，对合同执行进行跟踪管理，对实施服务单位承担监管责任。
3	在沪企业商会、演艺者联合会、 民办教育协会、工经联、商联合、 房地产估价师协会、浙江商会、	实施 单位	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实施，及时提供项目预算与决算、项目总结报告，承担项目的实施责任。

质量协会、社区体育协会、物业行业协会、注会委员会、注税委员会、会展协会、两新服务中心		
--	--	--

2.项目管理组织架构

本项目由市社工委进行项目监管，社会组织党建处进行项目审批，与项目实施单位签订《计划任务书》，组织考核验收、跟踪检查等管理；实施单位指定项目负责人和联系人，认真完成项目的申请立项、项目管理与总结、验收资料、项目经费管理等各环节的执行工作，严格项目管理与财务管理，完成各项绩效指标、努力实现绩效目标。

项目成立后，十四位项目负责人情况详见下表：

表3：项目负责人名单

序	子项目名称	姓名
1	在沪企业商会《推进异地在沪商会党的组织覆盖》	郭兆强
2	演艺者联合会《做在主旋律上舞动的蒲公英》	顾志叶
3	民办教育协会《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党建工作的调研与培训》	金兵
4	工经联《加强行业协会党的建设》(自筹 100400 ,财政拨款 300000 ,合计 400400)	朱琦
5	商联合《“三个建设(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推进项目》	周伟珠
6	房地产估价师协会《共上海市房地产估价师协会支部委员会》	李增
7	浙江商会《精准服务、凝心聚力，打造红色“引力波”工程的实践与研究》	蔡卫杰
8	质量协会《枢纽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标准化管理研究》	郭政
9	社区体育协会《上海社会组织基层党支部建设研究》	黄春颖
10	物业行业协会《深入推进物业行业党建工作两覆盖，努力塑造物业企业社区治理新形象》	苗琳琳
11	注会委员会《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站》(财政拨款 17.2 万，自筹 35.2 万，合计 52.4 万)	章佳伟
12	注税委员会《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站》	臧文昭
13	会展协会《会展行业协会党建工作的创新与思考》	于莉
14	两新服务中心《上海两新组织党建工作信息库”推进》	彭丽君

3.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1) 项目立项

在 2017 年初，市社工委发布开展“2017 年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市级社会组织党建”项目，经市社工委确认申报、审核立项通过、予以立项；

(2) 签订任务书

2017 年 6 月 1 日，市社工委分别与实施单位在沪企业商会、演艺者联合会、民办教育协会、工经联、商联合、房地产估价师协会、浙江商会、质量协会、社区体育协会、物业行业协会、注会委员会、注税委员会、会展协会、两新服务中心等十四家实施单位签订《项目计划任务书》，包括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等。

(3) 审核付款

由市社工委统一拨款。

(4) 总结考核

实施单位项目结束后收集整理资料、撰写工作总结，由主管部门检查、考核；

(5) 汇报审核

社会组织党建处先后组织专家对本项目进行立项评审、跟踪评审，实施单位汇报工作，委托中介机构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绩效评价。

(6) 项目实施

本项目实施时期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7) 总结评价

本项目十二月底结束并编制工作总结；2018 年 2 月起开展项目 2017 年度绩效后评价。

(四)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1. 评价目的和依据

(1) 评价目的

本项目绩效评价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以结果为导向，对项目运行过程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衡量比较和综合评判，发现决策和执行中的问题、提出改进的方向，促使预算单位和实施单位及时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

(2) 评价依据

本项目评价依据一是国家、本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主要有《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办发[2013]55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上海市财政局沪财绩[2014]22号“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民政局和上海市社会团体管理局联合颁发的沪财绩[2016]18号《上海市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二是国家、本市各级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三是预算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四是预算部门（单位）的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五是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六是预算批复、绩效目标、专项转移支付、年度决算报表和报告及相关资料等。

2.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对象

本绩效评价的对象是各单位党建创新项目管理活动和预算资金投入产出活动的实施情况。

(2) 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是2017年本项目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项目管理和目标要

求的完成情况：一是绩效目标战略规划、工作发展的适应性；二是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三是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投资、项目实施、成本控制、财务监理、合同管理、质量控制情况等,跟踪评价的的建议的整改情况；四是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保障措施及其执行情况,跟踪评价的的建议的整改情况；五是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等。

3.绩效评价内容

(1) 评价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与战略规划、事业发展的适应性，绩效目标与单位党建工作需求的合理性；

(2) 评价资金使用：包括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

(3) 评价项目管理：项目管理情况包括政府采购、合同管理、项目投资、项目实施、成本控制、财务监管、业务统计、信息反馈、质量控制情况等；

(4) 评价保障措施：包括为加强项目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保障措施及其执行情况等；

(5) 评价目标实现：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预计产出、效果、受益人满意度和相关单位满意度和影响力等。

4.评价时段的确定

本项目自 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1) 准备阶段

项目告知：2018 年 2 月市社工委在大沽路 100 号 602 室组织了 2017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工作会议。

开进点会：2018 年 2 月，市社工委组织了 2017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进点会，市社工委各相关处室、实施单位和中介机构的代表参加

了会议，明确工作要求、建立联系渠道、要求提供资料；

初步调查：2月26日-3月15日，评价小组对市社工委相关处室、实施单位开展就地初步调查，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现场踏勘取证、进行座谈交流；

撰写方案：3月1日-3月25日，撰写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3月20日前《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初稿）》与被评价方完成充分沟通，3月25日前提交市社工委。

（2）实施阶段

3月25日-5月15日，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开展访谈、座谈，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编写评价工作底稿、综合各类评价信息、确定评价结果。

（3）报告阶段

5月10日-6月25日，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5月31日前将《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与被评价方完成充分沟通，《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于6月20日前报送市社工委，评审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递交修订稿。

5.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是依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而形成的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框架、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方面，就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全面设计。指标设置考虑其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评价项目的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评价的政策需要。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项目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是按照上海市财政局沪财绩[2014]22号“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上

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民政局和上海市社会团体管理局联合颁发的沪财绩[2016]18号《上海市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经费收支活动具体内容，按照定性指标可衡量、定量指标应量化的要求，依据本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需要，对评价指标逐级分解和细化。遵照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和经济性原则的要求；绩效评价指标标准的选用坚持客观公正、规范有效，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在投入管理方面重点关注项目预算实际执行的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and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情况等方面；在项目过程管理方面重点关注实施单位内控体系建设、管理制度保障和资金使用规范等方面；项目产出方面重点关注活动的质量、数量、时效和成本；在项目效果方面重点关注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在社会评价方面重点关注受益人满意度和相关单位满意度等情况。评价工作要关注管理决策措施等方面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一。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果

1.评价结论

本项目基本实现了绩效目标，主管部门强化项目管理监管，实施单位加大项目管理力度，根据项目计划任务的相关要求，实施单位结合党建工作实际，建立相关党建工作制度，指导行业开展党建工作，进一步扩大了党的组织覆盖和党的工作覆盖，完善了党的组织和党员

信息数据库，构建了党建信息发布平台和相关机制，有效地整合了各子项目的党建资源，积极开展共建联建活动，完成项目计划任务的数量、质量和时效较好、项目效果明显，推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进入新时代，充分反映了实施单位对党建工作的支持。本项目评分 87.2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2.评价分值

(1) “A 项目决策”类指标

“A 项目决策”类指标是共性通用定性类指标，分值权重 10%，中介评分 9.4%，其中：“A1 项目立项”分值权重为 6%，中介评分 6%；“A2 项目目标”分值权重为 4%，中介评分 3.4%。有的子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分、应用效果尚不足；产出指标的目标值较明确，效果指标尚有不足，四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 4：“A 项目决策”类指标绩效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A1 项目立项 (6%)	A11 项目目标的适应性(1.5%)	A111 项目目标支持度	定性指标	0.50	0.50
		A112 发展政策符合度		0.50	0.50
		A113 购买需求合理性		0.50	0.50
	A12 立项依据充分性(1.5%)	A121 立项合规性	定性指标	0.80	0.80
		A122 委托相关性		0.70	0.70
	A13 项目立项规范性(1.5%)	A131 立项程序合规性	定性指标	0.50	0.50
		A132 立项文件完整性		0.50	0.50
		A133 项目决策合理性		0.50	0.50
	A14 公共财政的符合性(1.5%)	A141 项目服务公益性	定性指标	0.80	0.80
		A142 政府购买符合性		0.70	0.70
A1 项目立项小计				6.00	6.00
A2 项目目标 (4%)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2%)	A211 目标依据充分性	定性指标	0.50	0.50
		A212 绩效目标切实性		0.50	0.40
		A2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0.50	0.40
		A214 投入产出相关性		0.50	0.50
	A22 绩效指标明	A221 绩效目标细分化	定性	0.50	0.4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确性(2%)	A222 目标指标明确性	指标	0.50	0.40
		A223 目标与当年计划的一致性		0.50	0.40
		A224 目标与预算的一致性		0.50	0.40
	A2 项目目标小计			4.00	3.40
	A 项目决策类合计			10.00	9.40

(2) “B1 投入管理”类指标

“B1 投入管理”类指标是共性通用定量指标，分值权重为 2%，中介评分 1.86%，四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 5 “B1 投入管理”类指标绩效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B1 投入管理 (2%)	B11 预算执行率(2%)	B111 预算单位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B112 实施单位预算执行率	100%	1.00	0.86
B1 投入管理小计				2.00	1.86

(3) “B2 财务管理”类指标

“B2 财务管理”类指标是共性通用定性指标，分值权重 8%，中介评分 6.1%。财务监控机制有执行、稽核、财务主管职责明确、监控基本有效；监控措施基本到位；财务制度基本执行。本项目的财务监控基本有效。四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 6：“B2 财务管理”类指标绩效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B2 财务管理(8%)	B21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2%)	B211 资金使用范围合规性	定性指标	0.50	0.50
		B212 资金拨付程序合规性		0.50	0.50
		B213 资金支出相关性		0.50	0.50
		B214 重大支出程序合规性		0.50	0.50
		B215 财政资金使用合理性		0.50	0.50
	B22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1.5%)	B221 财务制度的完善度	定性指标	1.00	0.50
		B222 内控制度的可控性		1.00	0.50
		B223 内控报告的完整性		1.00	0.50
	B23 财务监控	B231 财务监控机制的有效性	定性	0.50	0.4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有效性(1.5%)	B232 监控措施的执行到位	指标	0.50	0.30
		B233 财务制度的执行度		0.50	0.50
		B234 项目决算的真实性		0.50	0.50
		B235 预算控制的执行度		0.50	0.40
B2 财务管理小计				8.00	6.10

(4) “B3 项目实施 (购买主体)”类指标

“B3 项目实施 (购买主体)”类指标是共性通用定性指标，分值权重 8%，中介评分 6.95%。项目管理程序合规、经费支出程序合规，人财物基本保障，未发现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项目资料归档的及时性与完整度尚有不足，风险管控的安全管理机制需要健全。四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 7 “B3 项目实施 (购买主体)”指标绩效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B3 项目实施 (购买主体) (8%)	B31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	B311 项目管理办法的完善度	定性 指标	0.25	0.20
		B312 项目管理办法的合理性		0.25	0.20
		B313 项目责任制度的明晰性		0.25	0.20
		B314 项目档案管理的有效性		0.25	0.20
	B32 项目管理 制度执行的有 效性 (1.5%)	B321 项目管理程序的合规性	定性 指标	0.25	0.20
		B322 项目调整程序的合规性		0.25	0.20
		B323 项目资料归档的及时性		0.25	0.20
		B324 项目人财物的保障度		0.25	0.25
		B325 工作质量标准的执行度		0.25	0.25
		B326 项目总结验收的合规性		0.25	0.25
	B33 服务项目 采购的规范性 (2%)	B331 项目采购程序的合规性	定性 指标	1.00	1.00
		B332 项目委托金额的合理性		0.50	0.50
		B333 采购合同签订 的合规合理性		0.50	0.50
	B34 预算单位 服务合同的管 理和执行(2%)	B341 合同格式要素的合规性	定性 指标	0.50	0.50
		B342 投入产出要求的明晰性		0.50	0.50
		B343 合同执行检查的跟踪度		0.50	0.50
B344 合同履行的执行度		0.50		0.3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B35 监督机制的有效性 (1.5%)	B351 项目监督机制的有效性	定性 指标	0.40	0.40
		B352 财经纪律的执行度		0.40	0.40
		B353 项目问责机制的完善度		0.30	0.00
		B354 项目风险的管控制度		0.40	0.20
B3 项目实施 (购买主体) 小计				8.00	6.95

(5) “B4 项目实施 (社会组织) ”类指标

“B4 项目实施 (社会组织) ”类指标是共性通用定性指标，分值权重 12%，中介评分 10.5%。有的项目资料保管与档案管理不足，项目管理办法的完善度、制度的实用性、合理性需进一步提高。四级指标详见下表：四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 8：“B4 项目实施 (社会组织) ”类指标绩效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B4 项目实施(实施单位) (12%)	B41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5%)	B41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指标	0.50	0.40
		B412 业务管理制度合理性		0.50	0.40
		B413 业务资料档案规定明确性		0.50	0.40
	B4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1.5%)	B421 项目管理规定的执行度	定性 指标	0.40	0.30
		B422 人员设施信息的保障度		0.40	0.30
		B423 项目质量标准的达标度		0.40	0.30
		B424 项目管控措施落实程度		0.30	0.20
	B43 实施单位服务合同的执行和管理(2.5%)	B431 合同执行率	定性 指标	1.00	1.00
		B432 合同跟踪检查情况		1.00	0.80
		B433 违约情况		0.50	0.50
	B44 监督机制的有效性(1.5%)	B441 项目监督机制完善度	定性 指标	0.40	0.30
		B442 项目违反廉政问题		0.40	0.40
		B443 项目问责机制		0.30	0.00
		B444 项目安全措施		0.40	0.40
	B45 服务资源配置的合理性(2%)	B451 项目人员结构合理性	定性 指标	1.00	1.00
B452 项目设施设备配置合理性		1.00		1.00	
B46 服务项目的组织和管理(3%)	B461 项目组织管理机制完善度	定性 指标	0.50	0.50	
	B462 项目方案合理性		0.50	0.4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B463 项目流程有效性		0.50	0.50	
		B464 项目流程透明度		0.50	0.50	
		B465 项目信息资料提供完整及时		0.50	0.40	
		B466 项目项目的跟踪检查情况		0.50	0.50	
	B47 违法、违规行为(-12)	B471 审计发现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不扣分	
		B472 监察发现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B473 巡视发现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B4 项目实施 (实施单位) 小计				12.00	10.50	

(6) “C1 项目产出”类指标

“C1 项目产出”类指标是个性定量指标，分值权重 25%，中介评分 23.70%。项目中期评审质量较好，各个子项目应根据各自评审需要进一步加强相关工作。四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 9：“C1 项目产出”指标绩效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C1 项目产出 (25%)	C11 实际完成率 (产出数量) (10%)	C111 项目范围计划完成率	定量指标	2.50	2.50	
		C112 项目内容计划完成率		2.50	2.50	
		C113 项目成果计划完成率		2.50	2.50	
		C114 成果应用计划完成率		2.50	2.50	
	C12 项目研究完成及时率 (产出时效) (7%)	C121 项目大纲 (方案) 及时率	定量指标	1.00	1.00	
		C122 阶段成果及时率		2.00	2.00	
		C123 项目报告及时率		2.00	2.00	
		C124 成果应用及时率		2.00	2.00	
	C13 质量评价达标率(产出质量) (8%)	C131 专家评审达标率	定量指标	2.50	2.50	
		C132 成果质量达标率		2.50	2.20	
		C133 成果应用达标率		3.00	2.00	
	C1 项目产出小计				25.00	23.70

(7) “C2 项目效益”类指标

“C2 项目效益”类指标是个性定性、定量指标，分值权重 35%，中介评分 28.71%。项目成果的社会效益较好,但是项目成果还有待于

广泛推广，影响力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四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 10 “C2 项目效益”指标绩效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中介评分	
C2 项目效益 (35%)	C21 项目成果的社会效益 (12%)	C211 社会治理影响度	定性指标	3.00	2.50	
		C212 标准工作影响度		3.00	2.50	
		C213 经济建设影响度		3.00	2.50	
		C214 社会发展影响度		3.00	2.50	
	C22 项目成果创新 (8%)	C221 成果内容创新度	定性指标	2.00	1.60	
		C222 成果理念创新度		2.00	2.00	
		C223 成果方法创新度		2.00	1.60	
		C224 成果应用创新度		2.00	2.00	
	C23 项目影响力 (8%)	C231 项目成果应用影响力	定性指标	2.00	2.00	
		C232 项目成果推广影响力		2.00	1.50	
		C233 项目成果获奖表彰情况		2.00	0.00	
		C234 项目成果新闻媒体宣传情况		2.00	1.50	
	C24 相关方满意度 (7%)	C241 受益者满意度	定量指标	4.00	3.70	
		C242 相关单位及人员满意度		3.00	2.81	
	C2 项目效益小计				35.00	28.71

(二) 主要绩效及分析

本项目基本完成绩效目标，C1 项目产出指标评分为 23.70 分，评分比为 94.80%；C2 项目效益指标评分为 28.90 分，评分比为 82.57%；项目产出与效益的绩效目标评分为 52.60 分，评分比 87.67%。

项目的范围、内容、成果完成预定计划，项目申报、项目任务书和执行情况总结基本及时，项目组织开展了立项申报、中期评审和项目结情况总结，中期评审质量较好、项目成果质量较好；项目对于本市党建建设提供很大的社会效益，项目成果的理念、内容与方法具有一定的创新，受益者与相关单位（人员）的满意度分别为 92.59%、94.06%。项目的成果应用与成果宣传推广可以进一步加强。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1.实施单位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

部分项目的计划管理、跟踪检查、资料保管、档案管理和问责制等方面的规定不完善，项目实施过程痕迹不明显，无法保障项目圆满实现绩效目标，落实项目管理责任，规避项目风险。

2.个别子项目预算执行力尚不足

实施单位项目决算实际使用金额 2,287,583.01 元，预算执行率为 91.55%，财政资金结余 211,103.99 元；在预算编制、执行方面项目投入管控能力不足。

3.项目资料搜集、整理归档不足

有的子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没有及时、完整地搜集各类项目资料，项目计划、组织活动、召开会议、开展培训、项目调研等工作痕迹不充分，主要工作方案评审、检查考核和工作总结资料不完整，难以充分反映项目绩效成果。

(二) 改进措施和建议

按照上海市财政局沪财绩[2014]22 号“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第 19 条、第 36 条及附件“《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填报说明”和“《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工作程序和制度保障）》填报说明”要求，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民政局和上海市社会团体管理局联合颁发的沪财绩[2016]18 号《上海市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统一的“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规定，我们提出如下建议：

1.进一步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更具项目实际情况健全《项目管理办法》明确项目管理目标与风险、内部职责分工与授权，健全、完善业务流程管理和资金使用规定，使《项目管理办法》更切合项目实际操作情况，进而更好的管理和运行，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率、保障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

2.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管理

建议实施单位加强预算管理力度，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采取积极措施按照项目进行必要投入，项目预算调整应及时与相关处室进行沟通，对项目财政资金使用调整部分应做出说明，对财政资金项目的结余要按照财政部门规定进行处理。

3.进一步强化项目档案管理

建议实施单位制定、完善项目档案管理办法，确定项目资料档案目录，指定专人及时、全面的收集各类项目资料，项目调研计划大纲、方案审批和项目总结资料要完整保管，会议纪要、论坛交流材料、外单位参观、交流登记台账、党建活动中心活动台账记录等资料要记录完整、妥善保管，全面保留项目实施全过程的工作痕迹，以充分反映项目绩效。

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吴宏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在行

审计小组成员：周琛、陶海莲、王礼莹、王彬彬、周德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